

饶平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饶平县联饶工业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 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批前公示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要求，现对饶平县联饶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予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用地单位：饶平县新时代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饶平县联饶工业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用地位置：饶平县联饶工业区 A02-05 地块

用地面积：约 6250 平方米（以用地红线图为准）

公示日期：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1 年 11 月 21 日

有关上述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到饶平县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与耕地保护股查询。

凡与上述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可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申述采用书面形式，个人申述材料应亲笔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单位申述应由法人代表签章）。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电话：7807113

监督电话：7802336

特此公告。

